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应用指南 2024》”）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应用指南 2024》，规定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前述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应用指南 2024》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5、变更性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应用指南 2024》的要求，企业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规定，公司将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进行的相应变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4年1-9月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合并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营业成本	2,672,272,779.74	2,688,542,987.77	16,270,208.03	2,587,175,793.13	2,600,691,727.97	13,515,934.84
销售费用	62,576,482.29	46,306,274.26	-16,270,208.03	65,232,279.92	51,716,345.08	-13,515,934.84

上述调整数据暂未经审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